

因缘

朱显亮

给《城乡文化》杂志的编辑老师发完图片，大堂已然有了难得的安静，堂外的雨声因而清晰、活泼。顶灯已熄，“张恨水研究与新时代”学术研讨会的主展牌，似乎有些落寞了。角落里的一束光，打在张恨水先生的案头，仿佛在努力象征一些什么。画是方剑兄的，落款的联——“莫道书生难报国，三千万字最关情”，为江山兄拟并书，牌子两侧是安澜兄的组诗《张恨水：阅不尽的人间章回》，福新兄书写。如此设计，以诗、书、画展现张恨水文化，有向传统致敬的意思，也有彰显张恨水先生所钟爱的潜岳厚土文脉绵延、人文蔚起的意思。朋友们都优秀，是我极度不自信和深深自我怀疑的根源。当然，除了感恩，还来不及嫉妒。

像张恨水先生一样从潜岳怀抱中出走的轶群兄，在遥远的西南听见家乡的雨声。于是，发朋友圈说，暑期带儿归潜，于8月10日在西河遇雨，此后至今三个多月潜市无雨、皖省无雨。看着朋友圈，在心里划拉了一下，从炎夏的8月10日至初冬的11月17日，早情穿透了一整个秋天，恰好108天。心里不禁哗啦一下，怎么这么巧合，参加研讨会的外地专家也是108人。张恨水先生对《水浒》有偏爱，搜集、收藏了十多种版本，并表示从中习得了为文的腾挪之法。先生著有《水浒外传》《水浒新传》《水浒人物论赞》，其中《水浒新传》将有难同当、有富同享的江湖小义拉升到团结一心、抵抗外侮的民族大义，境界为之一振，因此，博得了毛泽东的赞赏。108天，108人，108将。雨水润物，文化润心。难道，果真冥冥中自有因缘？

张恨水先生的名著《啼笑因缘》，每为人误写为《啼笑姻缘》。为什么是“因缘”？先生曾写专文予以阐释，奈何至今仍误写不断、误读不断。我想，先生必是生气，我也生气。文学是什么？鄙陋如我者，自然无从回答。但，这么说大概不至挨骂——文学的一个重要特点是象征，就如这束打在先生案头的光，总得努力去象征一些什么，也就是俗称的味道、嚼头。假设，文学真有严肃与通俗之分，则窃以为，严肃文学的“障碍”是显性的，这种“障碍”性，迫使读者去追寻未尽之意、言外之旨，迫使读者通过所指去寻找能指；而通俗文学，因为其“通”其“俗”，其“障碍”是隐性的。通俗文学的这种特性，自有优势——易懂、受众广，而同时，劣势也在所

难免——读者往往沉迷于表面的所指而忽视掉部分甚至全部的能指——毕竟，人是天然懒惰的。而这种忽视，无疑是对其文学性的消解。从这个意义上来说，通俗文学对读者的要求更高，需要读者更有追寻的自觉和发现的慧眼。

扯得远了，回到会议。因陷于会务，无暇安坐现场，但翻阅记录现场的照片还是不禁被感染，说是一种享受、滋养乃至鞭策，也不为过——照片当然无声，无法听到精论，但这低眉的沉思，不正是自觉的追寻吗？这抬头的注视，不正是发现的慧眼吗？我愿意深陷在这样的光芒里。

再盛大的相聚也终会离散。会议结束，便是离散的开始。这些自带光芒的人，踏上了归程，到家的，发来了平安信，我的踏实增加了一点点，同时，我的失落也增加了一点点。大多数还在归途之中，这些冒雨奔袭的人，仿佛急切地想将“皖省有雨”的消息带向远方。

“皖省有雨”。懂文学的人懂得我的喜悦和悲伤。自2003年加入张恨水研究行列，充当服务员，忽忽十又六年，自知愚笨，不敢懈怠。时刻自我怀疑，不知道怎么做才能配得上这份工作，不知道怎么做才能配得上这份生命的馈赠。自从走上这个岗位，我的时间就分成三季：会前、会中、会后——会前的期待、会中的忙碌、会后的失落。一轮又一轮，一场聚接着一场散。

国庆节后，让老婆去给高三的儿子陪读，以腾出手来独自消受喧嚣沉寂之后的夜晚。四十多个夜，被指间的香烟烧成灰烬，每当走出被自己制造的烟雾所笼罩的办公室时，隔壁的早点店已经放出了带着麦香的蒸汽。不敢像张恨水先生一样，自比拉磨的驴子，只默念着王阳明“事上磨”三个字往下撑。我希望，我的孩子能理解我，懂我，遇事的时候，也用这三个字撑住。

然而，没有谁能撑得住时间的流逝，没有谁能撑得住悲欢离散。故事是故事，但在小说里，故事只是象征。比如，《啼笑因缘》貌似写爱情故事，其实是通过爱情写人生起落、聚散、悲欢，也即“因缘”也。“因缘”是人生的总机关，也是《啼笑因缘》的总机关，如果写成或读成“姻缘”，《啼笑因缘》就真成了“三个女人和一个男人的故事”。

人生需要文学的安慰，尘世需要文学的安慰，就像皖省受灾的大地需要一场雨的安慰。



初冬晨语 张成林 摄

奔跑吧韭菜

徐斌

这些日子的气温，像过山车，倏忽爬到山顶，随即往山下冲。比如今天，气温居然低至16℃-9℃。天空像是蒙着面纱，灰白的芦花荻花，如果不是在风中摇摆，你都看不真切。我心里想着张大哥的韭菜，前几天就可以收割了，不知现在是否联系到买家。天凉如水，人都穿外套了，韭菜地里的大棚是否张起？如果未张，韭菜会不会受伤？

“秋处露秋寒霜降”，霜降是秋天的最后的驿站，喧闹沉寂下来，生命走向成熟。稻谷低到尘埃里，芋头、花生等等，在泥土下悄悄长大。桂花灿烂绽放（今年夏天以来干旱少雨，又逢花的小年，与往年相比，桂花迟开了一个月），满城尽是芳香；柿子绯红，挂满了树；石榴明黄，坠弯了枝；银杏如珠，无花果熟。韭菜也到了全线收割时期。

下午便奔张大哥的韭菜地去。韭菜地位于县城西南，在村村通公路旁，离我家三四公里，骑电动车十几分钟便到。远远地看见田头停着两辆卡车，大棚已韭菜地覆盖，变身雪地似的白色。走近了看，两辆卡车上，装满方形铁筐，筐里都是韭菜。听张大哥说，将发往南京和镇江，每筐韭菜约150斤，一车韭菜约5000斤。

我看到十几位割韭菜的妇女，正用她们手中小小的镰刀，把韭菜齐根割倒，像牛卷吃青草。被割倒的韭菜，根部渗出青色的汁，散发浓烈的清气。这个时候，韭菜们因为自身的价值得以实现，感到格外开心。

这个时候，镰刀是最耀眼的明星。我在散文集《中国农具》中写过镰刀，它横穿四季，所向披靡。但是，到了韭菜地里，变得特别温柔。你把镰刀凑到鼻子跟前嗅嗅，能闻到很舒服的韭菜气息。

韭菜在古代特别受欢迎，且有特别好的寓意。韭与“九”“久”谐音。九是数字中的尊者，故有“九重天”“九五至尊”之说。“久”是长久，有

天长地久之意，故韭菜被称为长生菜。韭菜也确实有很好的食疗作用。我小时候感冒流鼻涕，曾用韭菜根塞住鼻孔，印象中有奇效。还曾吃下用开火焯过的整根韭菜，用以驱逐肚子里的蛔虫。据说韭菜独特的辛香味是其所含的硫化物形成的，这些硫化物有一定的杀菌消炎作用，有助于提高人体的免疫力。

不过，对于现代人来说，韭菜是让人欢喜让人忧的食物。人们喜欢它的味道，吃法也多。清炒，炒虾子，炒窝笋丝，包饺子，炸韭菜盒子，用韭菜炒饭，用韭菜烙饼，腌渍韭菜，还有铁板韭菜等等。但又讨厌它的气味。我呢，在家吃晚饭时，或周末无事时，在家里吃，如果白天上班，或有别的活动，只得割爱。

韭菜故事多。据民间流传，西汉末年，王莽篡位，杀了汉平帝，还想杀掉汉平帝16岁的儿子刘秀，斩草除根。危急时刻，刘秀连夜逃出京城长安，辗转至安徽亳州周边地区，靠吃韭菜度日。后来刘秀称帝，忽然想起韭菜，感觉它是“救命的菜”，于是称之“救菜”。不过，人们还是称其韭菜，估计是“韭”有象形之意，韭菜确实是一根根、一丛丛的模样。

《山家清供》记载，六朝的周顒，清贫寡欲，终年常蔬食。文惠太子问他蔬食何味最胜？他答曰：“春初早韭秋末晚菘。”杜甫《赠卫八处士》曰：

夜雨剪春韭，新炊间黄粱。

主称会面难，一举累十觞。

到了现代，股市中有“割韭菜”之说，是说庄家套取散户的钱；也指散户买股票时，买了被套，套了割肉，反反复复，损失惨重。

张大哥和赵嫂子笑得合不拢嘴。张大哥抱歉地说：“徐老师，你慢慢看，我没时间陪你，得赶紧割完运走。”说完转身跑大棚里去，指导妇女们割韭菜、装框子、装车。我理解他的心情，为他高兴，并从地上拾起一把镰刀，加入割韭菜的老妇女的行列。